

资格性审查表

评审时间：2021年8月25日

供应商	成都信息港有限责任公司	成都时代泰格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成都随锐云科技有限公司
资格审查项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	√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1)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的证明材料 (2) 具有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证明材料	√ √	√ √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	√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1) 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 (2) 缴纳税收的证明材料	√ √	√ √
向采购代理机构登记购买了招标文件的投标人	√	√	√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	√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	√
投标保证金	√	√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原件及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或护照复印件	√	√	√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原件及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	√	√
联合体投标	√	√	√
行贿犯罪记录	√	√	√
信用记录	√	√	√
投标文件资格审查部分盖章	√	√	√
投标文件资格性审查部分的语言	√	√	√
不属于禁止参加投标或投标无效的供应商	√	√	√
结论	合格	合格	不合格

审查人签名：王发元

备注：划“√”表示该项合格，划“×”表示该项不合格。结论栏为“不合格”的供应商不进入下一轮评审。